

证券代码：838714

证券简称：宇之光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深圳市东方宇之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1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1月2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李兴光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，根据《关于新〈公司法〉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、《关于发布〈全国中小企

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了监事会制度：

以上制度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正式施行，替代公司现行的相关制度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东方宇之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东方宇之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 日